

广西普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QZZC2025-G1-210188-GXPZ

项目名称：全自动生化流水线、高端彩色多普勒诊断仪医疗设备
采购

采购单位：灵山县妇幼保健院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普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月 日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货物需求一览表	8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34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36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2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广西普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关于全自动生化流水线、高端彩色多普勒诊断仪医疗设备采购[编号：QZZC2025-G1-210188-GXPZ]的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全自动生化流水线、高端彩色多普勒诊断仪医疗设备采购[编号：QZZC2025-G1-210188-GXPZ]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login.gcy.zfcg.gxzf.gov.cn/>）获取（下载）公开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 月 日 时 分前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QZZC2025-G1-210188-GXPZ

项目名称：全自动生化流水线、高端彩色多普勒诊断仪医疗设备采购

预算总金额（元）：人民币叁佰柒拾陆万元整（¥3760000.00）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全自动生化流水线、高端彩色多普勒诊断仪医疗设备采购

预算总金额（元）：人民币叁佰柒拾陆万元整（¥3760000.00）

序号	标的的名称	数量及单位	技术需求或者服务要求
01	全自动生化流水线	1 套	具体详见采购需求
02	高端彩色多普勒诊断仪	1 台	具体详见采购需求

最高限价（如有）：人民币叁佰柒拾陆万元整（¥3760000.00）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30个日历天内完成安装调试并交付使用。

本标项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具有药品监督管理的部门颁发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按《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无需办理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的情形除外）。

3.2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 年 月 日至 2025 年 月 日，每天上午 08 时至 12 时，下午 15 时至 18 时（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login.gcy.zfcg.gxzf.gov.cn/>）。

方式：由潜在投标人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 CA 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login.gcy.zfcg.gxzf.gov.cn/>）-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采购文件（或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投标客户端-获取采购文件”跳转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系统获取）。电子投标文件制作需要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获取的采购文件编制，通过其他方式获取采购文件的，将有可能导致投标人无法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编制及上传投标文件。

售价（元）：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 年 月 日 时 分（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login.gcy.zfcg.gxzf.gov.cn/>）实行在线投标。

开标时间：2025 年 月 日 时 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钦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钦州市金海湾东大街 8 号市政政务服务中心三

楼线上开标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保证金：人民币贰万元整（¥20000.00）。

投标保证金的交纳方式：银行转账、电汇或网上支付、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交纳方式。采用银行转账、电汇或网上支付方式的，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交到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并到账。

采用转账方式时，请转到以下指定账户

开户名称：钦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钦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政务服务中心分社

银行账号：*****

注：办理投标保证金手续时，请务必在银行进账单或电汇单的用途或空白栏上注明“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以及分标名称”；本项目不接受以现金形式或从个人账户转出的投标保证金。

2、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2)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 (3)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4)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3、公告发布媒体：广西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钦州）、中国政府采购网。

4、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说明及注意事项

(1)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采购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login.gcy.zfcg.gxzf.gov.cn/>）实行在线电子投标，投标人应先安装“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请自行前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下载），并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人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开标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投标人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依次进入“服务中心-

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查看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

(2) 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的投标人将无法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交易平台上的 CA 数字证书办理(投标人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网”,依次进入“办事服务-下载专区”或者登陆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依次进入“服务中心-入驻与配置”中查看 CA 数字证书办理操作流程。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者需要技术支持,请致电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服热线:400-881-7190。)及投标文件的提交。

(3) CA 证书在线解密:投标人投标时,需携带制作投标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现场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否则后果自负。

(4) 投标人可以提供以介质(U 盘或光盘等)存储的数据电文形成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在开标当天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按要求密封并送达钦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显示屏所安排的开标室(钦州市金海湾东大街 8 号,市政务服务中心三楼),逾期送达或未按要求密封将被拒收。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投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本项目不接受通过邮寄方式送达的以介质(U 盘或光盘等)存储的数据电文形成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5) 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人递交了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以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人仅递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6) 本项目不接受未登陆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login.gcy.zfcg.gxzf.gov.cn/>)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投标。

注:1)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请投标人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妥善保管 CA 数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 CA 数字证书参与整个招标活动。

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提交的,视为撤回

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灵山县妇幼保健院

地址：灵山县三海街道东边塘街 81 号

项目联系人：蒙燕萍

联系方式：0777-652075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西普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钦州市永福东大街 17 号万锦华府 7#楼 501 室

联系方式：18177781902

3、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谢凤敏

联系方式：18177781902

广西普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5 年 月 日

第二章 货物需求一览表

说明：

- 1、本一览表中的品牌型号、技术参数及其性能（配置）仅起参考作用，投标人可选用其他品牌型号替代（有特殊要求的除外），但这些替代的品牌型号要实质上相当于或优于参考品牌型号及其技术参数性能（配置）要求。
- 2、本一览表中参考品牌型号及技术参数及配置不明确或有误的，或投标人选有其他品牌型号替代的，请以详细正确的品牌型号、技术参数及配置同时填写投标报价表和技术规格偏离表。
- 3、“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
- 本一览表中标注“★”号的内容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投标人必须满足，否则其投标无效。

序号	货物名称	单位	数量	型号及规格参数			分项最高限价（元）
1	全自动生化流水线	套	1	样本处理机技术参数			860000
				进/出样模块	工作通量	进样处理速度：≥1000 样本管/小时	
					技术参数	- 容量≥600_样本管 - 进样/出样一体，占地面积小 - 进出样抽屉、样本盒自定义设置，支持急诊、分类、缓存等功能自定义 - 视觉相机识可识别条码信息、样本管高度、管径及 管盖/膜有无，样本可随意放置在样本架，支持无序摆放，无需对齐样本条码 - 智能小屏和指示灯辅助显示和指引操作 - 具备良好的安全性能，如防止样本的错误处理、泄露或损坏等，以确保检测结果的准确性和可靠性	
				离心模块	工作通量	离心速度：≥550 管/小时	
					技术参数	- 单次离心≥80 管，双机械臂上下样、同步操作不间断离心 - 智能算法不需要额外配平管，自动配平 - 离心温度：-20℃至 40℃（支持用户自定义） - 离心转速/离心力 0-4700 RPM / 4400×g （要求支持用户自定义） - 支持多种规格样本管同时离心	
				去盖模块	工作通量	去盖处理速度：≥1000 管/小时	
					存储	具有血清质量检测功能	

				能力	- 深度学习算法, 1 秒识别样本黄疸、溶血、脂血、凝块、气泡、纤维丝 - 旋转式开盖、紫外线灯消毒、局部负压抽气溶胶, 保障生物安全	
			分析仪接口模块	技术参数	- 内轨缓存吸样不堵车, 不影响主轨通行 - 急诊避让, 内轨道自循环, 急诊样本不等待吸样 - 在轨吸样	
			轨道模块	技术参数	- 运行轨道≥ 4, 单管传输, 无需充电, 轨道纯电驱动, 无需使用气泵辅助驱动 - 轨道急诊模式, 灵活超车, 直达分析模块 - 轨道传输速度最快 3600 管/小时	
			生化分析仪技术参数			
			基本特性	测量速度	生化模块: ≥ 1600 测试/小时 电解质模块: ≥ 300 测试/小时	
				样本位	≥ 30 个样本架位, 共 ≥ 300 个样本管位	
				条码类型	Code128、Code39、Code93、Codabar、2/5 Interleaved 等	
				急诊	样本随到随测, 急诊优先	
			生化模块	样本种类	血清、血浆、尿液、脑脊液	
				样本量	1.5 μL ~25.0 μL (步进0.1 μL)	
				样本针	自动清洗、液面探测、凝块探测、碰撞检测	
				试剂盘	R1: 共 ≥ 72 个位置 R2: 共 ≥ 72 个位置	
				试剂盘温度	工作温度8 $^{\circ}\text{C}$ ~12 $^{\circ}\text{C}$, 存储温度2 $^{\circ}\text{C}$ ~8 $^{\circ}\text{C}$	
				试剂量	最小加样量 ≤ 20 μL (步进 1 μL)	
				试剂针	自动清洗、液面探测、碰撞检测	
				比色杯	石英玻璃比色杯, 循环使用 ≥ 360 个比色杯	
				反应温度	37.0 $^{\circ}\text{C}$ $\pm$ 0.2 $^{\circ}\text{C}$, 波动不大于0.1 $^{\circ}\text{C}$	

					反应液量	最少反应液量：≤80 μ L。	
					反应时间	10min、22min	
					搅拌棒	螺旋型搅拌棒	
					搅拌方式	三头双清洗式搅拌	
					光源灯	100W/12V 卤钨灯	
					吸光度范围	0～3.5Abs	
					波长范围	波长范围：340nm-800nm，波长数量≥13 个。	
					★要求	★有双向通讯口，试剂全开放通用。兼容医院中联检验信息系统。整机全保≥5 年	
2	高端彩色多普勒诊断仪	台	1	序号	技术参数及配置		2900000
				1.	高档彩色多普勒超声波诊断仪一台，整机全保≥3 年		
				2.	探头配置数量 5 个：凸阵探头 1 个（腹部、产科超声）、腔内探头 1 个（妇科二维超声）、三维腔内探头 1 个（阴超三维、盆底超声）、高频探头 1 个（浅表器官超声）、线控阵探头 1 个（心脏超声）。		
				3.	用途及说明： 全身应用型彩色多普勒超声波诊断系统，主要用于腹部、心脏、妇产科、泌尿科、浅表组织与小器官、儿科、肌骨神经、介入诊疗及临床学术研究。		
				4.	品牌电脑工作站一套		
				4.1	性能及说明： 显示器：23.8 英寸 CPU：I5 十三代 主板：配 PCI-E 插槽(插采集卡) 内存：16G DDR4 硬盘：1T 固态 PCIe4.0 接口(预装 win11 64 位系统) 显卡：集显 采集卡一张：OK-MC10A-E 音箱一对：USB 小音箱。 S 端子线一条：（3 米）连接彩超。 采集器一个：USB 插口模拟 F9 的脚踏或者手柄。 UPS 一台：能支持彩超工作站电脑 60 分钟就行。		

				★4.2	★医院中联 HIS 系统端口免费链接，数据对接。
				5.	主要规格及系统概述
				5.1	彩色多普勒超声波诊断仪包括：
				5.1.1	显示器与操作系统
				5.1.2	二维灰阶成像
				5.1.3	彩色多普勒血流成像
				5.1.4	实时频多普勒显示及分析
				5.1.5	组织多普勒成像
				5.1.6	组织谐波成像
				5.1.7	具备宽景成像(支持凸阵、相控阵、线阵等所有 2D 成像探头，扫描长度 $\geq 110\text{cm}$)
				5.1.8	实时三维成像
				5.2	测量和分析（B 型、M 型、频谱多普勒、彩色模式）
				5.2.1	一般测量
				5.2.2	妇产科测量
				5.2.3	心脏功能测量
				5.2.4	多普勒血流测量与分析
				5.2.5	外周血管测量与分析
				5.3	输入/输出信号：S-端子或 HDMI 高清视频、USB 等
				5.4	网络功能：
				5.4.1	医学数字图像和通信 DICOM3.0 版接口部件, 包括传输, 打印, 检索, 通用格式, 装机后即可正常使用
				5.4.2	具备网络接口及 Wifi，装机后确保用户正常使用
				5.5	图像存储与(电影)回放重现单元：
				5.5.1	超声图像存档与病案管理系统
				5.5.2	固态硬盘容量 $\geq 1\text{TB}$
				5.5.3	一体化剪贴板：(在屏幕上)可以存储和回放动态及静态图像，在剪贴板上可以直接进行图像删除、转存或进入病案系统
				5.5.4	超声图像静态、动态存储，原始数据回放重现，动态图像、静态图像以 PC 可读格式直接存储于可移动媒介
				5.6	其他技术：
				5.6.1	提高二维图像质量及彩色图像质量的技术, 如：空间复合成像、声速矫正等
				5.6.2	灰阶血流成像技术，非多普勒成像原理，无取样框、无角度依赖，可显示极低速血流，可支持凸阵、相控阵、线阵、多维阵列探头
				5.6.3	血管中内膜测量与分析（可测量血管前、后壁内中膜厚度）
				5.6.4	移动终端互联
				六	技术参数及要求
				6.1	系统通用功能：
				6.1.1	显示器： ≥ 23.8 英寸高分辨率显示屏，具备万向关节臂，可实现上下左右前后任意方位调节，可前后折叠
				6.1.2	触摸屏： ≥ 12.1 英寸, 可与显示器同步显示实时图像

				6.1.3	操作面板：支持电动调节高度、前后左右位置及旋转
				6.1.4	探头接口：可激活探头接口 ≥ 4 个（不包括笔式探头接口），可通用互换均为，均为无针触点式大接口，触点数 > 400
				6.1.5	探头规格：
				6.1.5.1	系统支持探头频率范围 1-24MHz
				6.1.5.2	可选配探头类型 ≥ 5 种(包括：食道、阴道、直肠、腔内双凸探头等)
				6.1.5.3	所有成像探头均为宽频变频探头，二维、谐波、彩色、多普勒频率独立可调，具体频率数值可显示
				6.1.5.4	标配探头变频可选择频率：二维中心频率 ≥ 3 个、谐波中心频率 ≥ 3 个、彩色多普勒中心频率 ≥ 2 个、频谱多普勒中心频率 ≥ 2 个
				6.1.5.5	可选配探头包括成人凸阵、小儿凸阵、成人相控阵、无线探头、按键探头、高频线阵、高频多维阵列、内置定位感应器单晶体探头，单晶体探头个数 ≥ 8 个
				6.1.5.6	阵元数：凸阵 ≥ 192 ；线阵 ≥ 1000 ；相控阵 ≥ 200
				6.1.5.7	标配探头
				6.1.5.7.1	成人腹部凸阵探头：单晶体，超声频率 1.0-6.0 MHz，支持造影、应变式弹性和剪切波弹性、多影像融合导航
				6.1.5.7.2	小器官线阵探头：超声频率 3.0-11.0MHz，支持造影、应变式弹性和剪切波弹性
				6.1.5.7.3	成人相控阵心脏探头：单晶体多维阵元，超声频率 1.0-5.0MHz，支持造影、多影像融合导航、扫描角度 $\geq 110^\circ$
				6.1.6	组织谐波成像，：可用于全部成像探头，频率可视可调，具体中心频率数值可显示
				6.1.7	穿刺导向：标配探头支持穿刺引导，穿刺引导角度 ≥ 3 个
				6.1.8	预设条件 针对不同的检查脏器预置最佳化图像的检查条件，减少操作时的调节
				6.1.9	超声功率输出调节：B/M、PWD、Color Doppler 输出功率可调
				6.2	二维灰阶成像主要参数
				6.2.1	成像速率：
				6.2.1.1	凸阵探头，18cm 深度，全视野，二维帧频 ≥ 43
				6.2.1.2	相控阵探头，18cm 深度，扫描角度 90° ，二维帧频 ≥ 60
				6.2.2	扫描深度 $\geq 50\text{cm}$
				6.2.3	显示位置调整：线阵扫描感兴趣的图像范围： $-20^\circ - +20^\circ$
				6.2.4	增益调节：B/M 可独立调节，STC 分段 ≥ 8 ，触摸屏支持数字 TGC 功能，滑动调节时间增益曲线
				6.2.5	回放重现：灰阶图像回放 ≥ 3000 幅、回放时间 ≥ 100 秒
				6.2.6	组织声束矫正技术 适用于所有凸阵及线阵探头， ≥ 7 级可调，可显示具体数值
				6.3	彩色多普勒成像主要参数
				6.3.1	显示方式：速度方差显示、能量显示，速度显示
				6.3.2	具有双同步/三同步显示（B/D/CFM）
				6.3.3	彩色取样框偏转角度： $-20^\circ - +20^\circ$

				6.3.4	彩色多普勒成像速率：	
				6.3.4.1	凸阵探头，18cm 深度，全视野，彩色帧频 ≥ 10	
				6.3.4.2	相控阵探头，18cm 深度，扫描角度 90° ，彩色帧频 ≥ 15	
				6.3.5	彩色多普勒增强显示技术：	
				6.3.5.1	具备彩色多普勒能量图（PDI），彩色方向性能量图（DPDI）	
				6.3.5.2	具备超微细血流成像技术；适用探头包括凸阵、面阵、线阵、高频线阵，支持探头最高频率 24MHz	
				6.3.5.3	具备立体血流成像，立体呈现血流，立体呈现程度可调节	
				6.3.6	具备智能多普勒技术，自动调整彩色取样框位置、偏转角度	
				6.4	频谱多普勒主要参数	
				6.4.1	成像模式：PW，CW，HPRF	
				6.4.2	多普勒发射频率可视可调，中心频率具体数值可明确显示	
				6.4.3	PWD 及 HPRF：血流速度 $\geq 10\text{m/s}$ ；CWD：血流速度 $\geq 21\text{m/s}$	
				6.4.4	最低测量速度： $\leq 0.3\text{mm/s}$ （非噪声信号）	
				6.4.5	PW 取样容积范围：0.5-20mm	
				6.4.6	具备智能多普勒技术，自动调整频谱取样容积及角度	
				6.4.7	电影回放： ≥ 60 秒	
				6.4.8	零位移动： ≥ 10 级	
				6.5	应变弹性成像技术	
				6.5.1	具备成像质量监控色棒和操作动作曲线	
				6.5.2	可支持凸阵、线阵、腔内、多维阵列、术中 L 型探头等 ≥ 14 个探头	
				6.5.3	具备弹性量化分析：动态弹性图定量分析，提供感兴趣区与参照区的硬度比	
				6.6	灰阶血流成像技术：非多普勒成像原理显示血流，无取样框、无角度依赖	
				6.7	移动终端互联：超声主机可通蓝牙无线通信功能链接手机及平板电脑等智能移动终端	
				6.7.1	通过无线连接超声主机的手机或平板电脑实现移动操控超声设备，完成检查模式切换、冻结、测量等操作	
二、商务要求表						
质保期	质保期为一年, 保修期内，出现故障，须派出技术工程师到达现场处理故障，并承担一切费用。					

服务要求	一、投标要求： 1、货物须符合国家行业有关质量标准的全新合格产品； 2、产品、设备符合国家规定的相应技术标准、环保标准和安全标准； 3、投标报价指货物、服务、随配附件、备品备件、工具、运抵指定交货地点的各种费用和安装、调试、验收、人员培训、税金、售后服务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 二、售后服务要求： 1、按国家有关规定或厂家承诺实行“三包”，保修期不少于一年（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有要求的按规定），保修期内免费上门维修。 2、提供免费安装调试、免费送货上门、免费为采购人培训 2 名以上使用及维护人员，培训目标应达到基本掌握全套设备的操作，培训地点：采购人所在地； 3、在产品保修期内，产品出现非人为故障，投标人或厂家维保人员在接到故障报修电话后须 2 小时内响应，48 个小时内上门服务，3 个工作日内维修好；维修期间，需负责提供适用设备保证采购单位工作正常运转。保修期内因产品质量而发生的损坏或不能正常运行，由中标人免费提供维修及更换服务，保修期外，设备易损件的更换，中标人以最优惠价格及时提供，并保证价格不高于市场同类产品价格。 4、清点过程中如果发现因包装或运输不当引起的设备外观或内部的损坏，供货商应负责更换。	
交货期及地点	1、交货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个日历天内完成安装调试并交付使用。 2、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报价要求	总报价不能高于总金额最高限价，且分项不能高于对应的分项最高限价，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名称	工业行业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 (X)	人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 (X)	人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 (Z)	万元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要求
1	项目名称：全自动生化流水线、高端彩色多普勒诊断仪医疗设备采购 项目编号：QZZC2025-G1-210188-GXPZ
2	投标报价及费用： 1、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 2、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3、本项目代理服务费参照原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号《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收费标准及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的规定标准下浮20%，向中标人收取。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中标人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付清招标代理服务费。
3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4	评审小组构成：5人，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专家4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由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系统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5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人民币贰万元整（¥20000.00）。 投标保证金的交纳方式：银行转账、电汇或网上支付、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交纳方式。采用银行转账、电汇或网上支付方式的，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交到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并到账。 采用转账方式时，请转到以下指定账户 开户名称：钦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钦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政务服务中心分社 银行账号：***** 注：办理投标保证金手续时，请务必在银行进账单或电汇单的用途或空白栏上注明“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以及分标名称”；本项目不接受以现金形式或从个人账户转出的投标保证金。
6	履约保证金（人民币）：无
7	现场踏勘：无

8	演示时间及地点：开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开标大厅进行演示。
9	答疑与澄清：投标人如认为招标文件有误、有不合理要求的或者其他违法内容的，应当于 <u>投标截止时间之日起 15 前</u> ，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代理机构作出书面解释、澄清或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疑问；答疑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份，并将以书面形式送达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10	投标文件组成：投标人应准备电子投标文件、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两类： 1. 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要求及本招标文件要求制作、加密并递交。 2. 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中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格式，以 U 盘或光盘等形式提供。数量为 1 份。 3. 投标文件启用顺序和效力：投标文件的启用，按先后顺位分别为电子投标文件、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顺位在先的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下一顺位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在下一顺位的投标文件启用时，前一顺位的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未传输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未按规定提供相应的备份投标文件，造成项目开评标活动无法进行下去的，投标无效。
11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详见公开招标公告。
12	投标文件提交起止时间：<u>获取公开招标文件后至 2025 年 月 日 时 分（北京时间）。</u> 投标文件提交地点：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实行在线投标。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间：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投标人必须在此时间段内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13	评标办法及标准：综合评分法
14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采购代理机构在采购人依法确认中标人后2个工作日内发布中标公告和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同 <u>公开招标公告发布媒介</u> 。
15	投标保证金退还（不计息）：除招标文件规定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外，采购代理机构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16	签订合同时间：发出中标通知书后25个日历天内签订。 采购合同双方自签订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原件壹份交采购代理机构。
17	合同公告及备案：政府采购合同双方自签订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原件壹份交给采购代理机构。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甲方将政府采购合同通过委托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在自治区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网站上进行公告。
18	交货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30个日历天内完成安装调试并交付使用。
19	采购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20	付款方式： <u>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正常使用后，三十天内付清成交款的30%，自第一笔合同款支付之日起余下合同总金额的70%一年内分十二个月付清。</u>
21	投标文件有效期： <u>60</u> 天。
22	合同签订日期：发出中标通知书后25个日历天内签订。
23	解释：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
24	投标文件制作注意事项： 1. 电子投标文件中须加盖投标人公章部分均采用CA签章，并根据“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及本公开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以便评审专家在评审时，点击评分项可直接定位到该评分项内容。如对公开招标文件的某项要求，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未能关联定位提供相应的内容与其对应，则评审小组在评审时如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评审由投标人自行承担。电子投标文件如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

	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在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部位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CA 签章上目前没有法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信息，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线下签好字然后扫描或者拍照做成 PDF 的格式亦可。投标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未按要求签字的，提供的材料视为无效。 3. 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或者执业许可证等证照上的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且应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自然人应当为年满 18 岁以上成年人（十六周岁以上的未成年人，以自己的劳动收入为主要生活来源的，视为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 4.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投标人通过指定电子化政府采购平台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获得的以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电子印章。 5.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通过指定电子化政府采购平台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获得的以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姓名制作的电子印章或手写签字扫描上传。
--	---

投标人须知正文

一、总 则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2. “投标人”系指向招标方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
3. “产品”系指供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4.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5. “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6.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7.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三）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四）投标委托

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投标人必须在此时间段内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五）投标费用

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关的规定除外）。

（六）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转包与分包

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 本项目不可以分包。

（八）特别说明：

★1.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企业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企业员工（或必须为本企业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3.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 49 条之规定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4. 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予开标，此时将按《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 87 号令）第 43 条的有关规定进行办理。

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将按《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 87 号令）第 43 条的有关规定执行。

（九）质疑和投诉

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2.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3.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应当按《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规定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4. 投标人应通过现场递交或邮寄的方式提交质疑函，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重复提交的不再受理。质疑函应按财政部制定的范本编制，并按《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规定签字、盖章。

质疑联系部门：广西普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质疑联系人：谢凤敏 电话 18177781902

通讯地址：钦州市永福东大街 17 号万锦华府 7#楼 501 室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本招标文件由以下部份组成：

1. 公开招标公告；
2. 货物需求一览表；
3. 投标人须知；
4. 评标办法及标准；
5. 合同主要条款；
6. 投标文件格式。

（二）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 17:00 前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代理机构澄清。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 采购代理机构必须以书面形式答复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并将不包含问题来源的答复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除书面答复以外的其他澄清方式及澄清内容均无效。

3. 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4. 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本采购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

5. 采购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格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四个部分组成。

1. 资格文件:

(1) 《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含中华人民共和国组织机构代码证扫描件或三证合一），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必须提交，加盖投标人公章**）

(2) 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扫描件；（**必须提交，加盖投标人公章**）

(3) 投标声明书；（**必须提交，加盖投标人公章**）

(4) 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投标人主体信用记录，同时将查询结果截图。（**必须提交，加盖投标人公章**）

“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方法：进入投标人基本信息页面，点击“下载信用报告”后点击“下载”，将下载结果打印后加盖公章提交。

“中国政府采购网”的查询内容包括：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网页截图，网页截图须显示投标人名称以及查询结果。页面中的处罚日期不允许设置起始时间，只能设置截止时间，截止时间为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10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中任意一天。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5)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2. 商务文件:

(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身份证应提供正、反面扫描件。）如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非中国国籍应提供护照扫描件，要求证件有效并与营业执照中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相符；（**必须提交，加盖投标人公章**）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3) 售后服务承诺书；（**必须提交，加盖投标人公章**）

(4) 截标时间前半年内，任意连续三个月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的凭证扫描件（如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银行缴税付款凭证或缴款回单等；如为非税务机关开具的凭证或回单的，应清晰反映：付款人名称、帐号，征收机关名称，缴款金额，税种名称，所属时期等内容）。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投标人所在地的税务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扫描件；成立不足 3 个月的投标人按实际情况提供；（**必须提交，加盖投标人公章**）

(5) 截标时间前半年内，任意连续三个月投标人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凭证扫描件（如社保部门开具的证明、收款收据等，或银行缴款凭证、回单等；如为非社保部门开具的凭证或回单的，应清晰反映：缴款单位名称、社保单位名称、保险险种名称、缴款金额等内容）。无缴费记录的，应提供投标人所在地社保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或依法免缴社保费证明》扫描件；成立不足 3 个月的投标人按实际情况提供；（**必须提交，加盖投标人公章**）

(6)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3. 技术文件

- (1) 技术偏离表（**必须提交，加盖投标人公章**）
- (2) 项目实施方案；（**必须提交，加盖投标人公章**）
- (3)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如有请提供）
- (4)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4. 报价文件：

- (1) 投标函；（**必须提交，加盖投标人公章**）
- (2) 投标报价明细表；（**必须提交，加盖投标人公章**）
- (3)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特别说明：

(1) 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其中电子投标文件中所须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 CA 签章。若投标文件中有专门标注的某关联点，并要求投标人在电子投标系统中作出投标响应的，如投标人未对关联点进行响应或者在投标文件其它内容中进行描述，造成电子评审不能查询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招标文件要求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的部分必须签字然后扫描或者拍照做成 pdf 格式上传（或加盖个人 CA 签章），无签字的视为投标无效。

（二）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方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三）投标报价

1. 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2.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应包括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3. 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四）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 自投标截止日起 60 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 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投标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需要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4.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五）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人须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否则，其投标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2. 保证金交纳形式：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3.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4. 中标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15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或者转为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应提供两份合同副本给采购代理机构）。

5. 保证金不计息。

6.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 (2)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5)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 (6) 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六) 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

投标文件编制基本要求

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投标人应准备电子投标文件、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两类：

电子投标文件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要求及本公开招标文件要求制作、加密并递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系上传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文件电子版，按照本招标文件要求制作。

★投标文件启用顺序和效力：投标文件的启用，按先后顺位分别为电子投标文件、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全部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均已按时解密的，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如果某位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的，其电子投标文件为无效，启用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投标人仅递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1. 投标人应根据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请自行前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下载），并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 投标文件电子版：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24 点要求。

3.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否则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4. 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人名称应与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及公章一致，否则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5. 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公章。投标文件因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导致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6. 电子投标文件中须加盖投标人公章部分均采用 CA 签章，并根据“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请自行前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下载）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以便评标委员会在评审时，点击评分项可直接定位到该评分项内容。如对招标文件的某项要求，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未能关联定位提供相应的内容与其对应，则评标委员会在评审时如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评审由投标人自行承担。电子投标文件如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在按采购文件规定的部位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7. CA 签章上目前没有法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信息，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线下签好字然后扫描或者拍照做成 PDF 的格式亦可。投标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未按要求签字的，提供的材料视为无效。

8. 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9. 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9.1 投标人应将电子备份投标文件装入到一个投标文件袋内加以密封（要求文件袋无明显缝隙露出袋内文件）；电子备份投标文件袋在每一封贴处密封签章【公章、密封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委托代理人签字等均可】。（密封要求达到不泄露投标人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为合格）。

9.2 电子备份投标文件袋的包装封面上应注明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地址、投标项目名称（电子备份投标文件）、项目编号、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并注明“截标时才能启封”。

10、投标文件的提交和解密

10.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提交投标文件。

10.2 所有投标文件应于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时间上传递交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还提供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按要求密封并送达钦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显示屏所安排的开标室（钦州市金海湾东大街 8 号，市政务服务中心三楼），逾期送达或未按要求密封将被拒收。

本项目不接受通过邮寄方式送达的以介质（U 盘或光盘等）存储的数据电文形成的

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10.3 电子投标文件的相关说明

投标人进行电子投标应安装客户端软件，并按照采购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投标人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后，还可以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提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若投标人未提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如有特殊情况，本项目延长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的约束。

（八）投标无效的情形

1.在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超越了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必须获得行政许可或者行政审批的经营范围的。
- （2）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或者未在规定时间内获取招标文件的。
- （3）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或者填写项目不齐全的，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 （4）投标代表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 （5）项目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的。
- （6）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7）投标有效期、交货时间、质保期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8）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或不符合法律、法规要求或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9）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2. 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货物的技术参数，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2）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规格型号、质量标准，或者与招标文件中标“★”的技术指标、主要功能项目发生实质性偏离的。

（3）投标项目实施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4）与其他参加本次投标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技术文件）的文字表述内容差错相同二处以上的。

（5）允许偏离的技术、性能指标或者辅助功能项目发生负偏离达 3 项（含）以上的；

3.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2）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3）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或者开标价格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折扣）价格不一致的。

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或项目实施人员为同一个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5. 关联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否则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的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生产厂商授权给投标人后自己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 被拒绝的投标文件为无效。

四、评标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采购人根据本项目的特点，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系统专家库中专家库中，通过随

机方式抽取专家。评标委员会由政府采购评审专家专家 4 人和采购人代表 1 人，共 5 人组成。

（二）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三）资格审查

采购人代表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对投标人进行资格性审查时，将对投标人企业股东及出资等信息进行查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第一款规定，审查中如发现投标人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按投标无效处理。

查询渠道：《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审查流程：

- 1、进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输入企业名称，进入企业信息主页面；
- 2、查看主页“股东及出资信息”栏，或年报中的“股东及出资信息”栏信息；
- 3、将各投标人的股东及出资信息进行比对，得出审查结论；
- 4、将相关资料作为评审资料打印存档。

评标委员会仅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进行评审。

（四）评标程序

1. 实质审查与比较

- （1）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
- （2）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3）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核对,如有疑问,将对投标人进行询标,投标人要向评标委员会澄清有关问题,并最终书面进行答复。
- （4）各投标人的技术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由指定专人进行计算复核。
- （5）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协助评标委员会根据本项目的评分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商务报价得分。
- （6）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评委对各部分得分汇总,计算出本项目最终得分。评

标委员会按评标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同时起草评标报告。

（五）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
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
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
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
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六）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加盖公章，
或者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
其投标无效。

（七）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
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
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在评标期间，出现符合专业条件的
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时，采购代理机构将按规定以书
面形式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报告，由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审核后作相应处理。

2. 评标办法。本项目评标办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
四章：评标办法及标准》。

（八）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
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五、评标结果

（一）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
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
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其中一家为中标人。采购人也可以事

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二）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在同招标公告媒介上发布中标公告。

（三）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四）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并及时索要书面回执。

（五）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就采购人委托授权范围内的事项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六）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的投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和退还投标文件。

七、签订合同

（一）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综合评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

（二）签订合同

（1）投标人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如中标人不按中标通知书的规定签订合同，则按中标人违约处理，采购代理机构将没收中标人投标的全部投标保证金并上缴同级财政国库。

（3）中标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中标人之后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八、其他事项

中标服务费

（1）中标服务收费参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 号《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收费标准及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的规定标准下浮 20%，向中标人收取。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中标人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付清招标代理服务费。

(2)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费率 中标金额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5 亿元	0.05%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元以上	0.004%	0.004%	0.004%

注：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一、评标原则

(一) 评委构成：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5 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评审小组构成：5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专家 4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由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系统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二) 评标依据：评委将以招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供货方案、技术服务措施、售后服务、投标人实力等方面内容按百分制打分。

(三) 评标方式：以封闭方式进行。

(四)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投标单位认定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以投标文件提供的符合规定的有关证明材料为准），对投标价给予 10% 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 $\text{评标报价} = \text{投标价} \times (1 - 10\%)$ ；除上述情况外， $\text{评标报价} = \text{投标价}$ 。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五)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二、评定方法

(一) 对进入详评的，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

(二) 计分办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序号	评标标准	
1	价格分 (满分 30 分)	以进入比较与评价环节的最低的评审价为基准价，基准价得分为 <u>30 分</u> 。价格分计算公式： 报价得分=（基准价/最后报价）× <u>30 分</u>
2	技术配置分 (满分 10 分)	投标文件的技术要求中无负偏离的得 10 分，满分 10 分。 投标文件的技术要求中有负偏离的，一项不满足（负偏离）扣 2 分。
3	供货方案 (满分 20 分)	一档（6 分）：供货方案实施流程、进度安排、质量保证措施等，整体方案一般。 二档（13 分）：供货方案对项目进度的风险预见、风险应对措施合理，能提供相关保障措施，整体方案有针对性，可行性良好。 三档（20 分）：供货方案对项目进度的多种风险预见全面，风险应对措施积极，能提供多种保障措施，整体方案针对性极强，可行性极高；且方案更为细化。
4	技术服务方案 (满分 15 分)	一档（5 分）：安装方案表达不清晰，不够详细。 二档（10 分）：对整体项目的理解到位，描述全面，提供安装方案表达相对较好，方案可行性优良。 三档（15 分）：对整体项目的理解程度全面、透彻，安装方案详细、先进、合理，步骤有序，可操作性强，另外还提出更多合理化建议。
5	培训方案分 (满分 10 分)	一档（3 分）：方案表达不清晰，不够详细。 二档（6 分）：方案表达相对较好，方案可行性优良。 三档（10 分）：培训方案全面，合理可行，步骤有序，可操作性强。
6	售后服务分 (满分 15 分)	一档（5 分）：售后服务方案简单，基本可行。 二档（10 分）：售后服务方案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有可靠的服务响应体系，售后服务体系较完善，售后服务保障措施较得力。 三档（15 分）：售后服务方案响应程度高，有具体承诺且优

		于招标文件要求，实现功能要求的解决方案、售后服务方案、质量保障措施详细完整，且售后服务体系完善，售后服务保证措施得力，操作性相对较强。
总得分=1+2+3+4+5+6		

三、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一）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得分相同时，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并推荐中标候选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确定评审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质量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其余以此类推。（注：最低报价不作为中标候选人的唯一依据。）

（二）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采购人（甲方）_____ 采购计划号_____

投标人（乙方）_____ 招标编号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时间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采购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成交）投标人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 供货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商标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金额 (元)
1								
2								
3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					（小写）			

2. 合同合计金额包括货物价款，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及技术资料 and 包装、运输等全部费用。

第二条 质量要求

1.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名称、商标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文件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产品。

2.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招标文件规定或者投标文件承诺的质量要求。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者其他权利。

2.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或者投标文件承诺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者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者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4. 乙方保证将要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 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或者投标文件承诺的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 货物的运输方式：_____。

3. 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_____。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 交货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个日历天内完成安装调试并交付使用；交付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 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或者投标文件承诺的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 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如有缺失应在合理的规定时间内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 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采购人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 甲方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6. 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____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1. 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 乙方投标文件承诺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_____。

第七条 售后服务、质保期

1.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 货物质保期：_____。

3. 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

第八条 付款方式

1. 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但不得超出合同价的 10%。

2. 付款方式：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正常使用后，三十天内付清成交款的 30%，自第一笔合同款支付之日起余下合同总金额的 70% 一年内分十二个月付清。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金额：不要求。

第十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十一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产品名称、商标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不符合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 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 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 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2.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到达甲方现场处理的时间（按投标文件承诺的数据填写）小时内。

3.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 上述的货物质保期为_____年，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第十二条 调试和验收(本条款适用于甲方自行验收,委托第三方验收的另行规定)

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

2.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 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5. 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按招标文件约定承担方负责。

第十三条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 使用说明书(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者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名称、商标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者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者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 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 3%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 5%，超过____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 3%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 5%。甲方无故延期退付履约保证金的，每天向对方偿付未退付履约保证金 3%的违约金。

5.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者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余款或者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7. 甲乙双方有其它违约行为的，由违约方向对方支付违约内容涉及货款额的 5%，违约内容涉及货款额的 5%不足以赔偿经济损失的按实际赔偿。

第十五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六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七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委托代理人签字的需后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者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八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投标人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九条 本合同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

2. 投标函；

3. 技术偏离表；

4. 货物需求；

5. 投标报价明细表；

6. 其他合同文件。

7.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者不一致之处，以
上述文件 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第二十条 本合同一式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甲乙双方各____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甲方将政府采购合同通过委托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在自治区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网站上进行公告。

甲方名称（公章）：

乙方名称（公章）：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资格文件（格式）：

资格文件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人[公章(CA 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CA 签章)]_____

投标人地址：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目 录

（自行拟定）

- （1）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含中华人民共和国组织机构代码证扫描件或三证合一），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必须提交，加盖投标人公章**）
- （2）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扫描件；（**必须提交，加盖投标人公章**）
- （3）投标声明书；（**必须提交，加盖投标人公章**）
- （4）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查询相关投标人主体信用记录，同时将查询结果截图。（**必须提
交，加盖投标人公章**）
- （5）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1. 营业执照副本

2. 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

3. 投标声明书（格式）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_____（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_____。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我方此次向贵方提供的产品服务名称为：_____；
4. 我方诚意提请贵方关注：近期有关该产品的生产、供货、售后服务以及性能等方面的重大决策和事项有：

5. 我方及由本人担任法定代表人的其他机构最近三年内被通报或者被处罚的违法行为有：

6. 我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7.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公章(CA 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4. 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查询相关投标人
主体信用记录，同时将查询结果截图。（必须提交，加盖
投标人公章）

（5）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二、商务文件（格式）：

商务文件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人[公章(CA 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CA 签章)]_____

投标人地址：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目 录

（自行拟定）

（1）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身份证应提供正、反面扫描件。）如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非中国国籍应提供护照扫描件，要求证件有效并与营业执照中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相符；**（必须提交，加盖投标人公章）**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3）售后服务承诺书；**（必须提交，加盖投标人公章）**

（4）截标时间前半年内，任意连续三个月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的凭证扫描件（如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银行缴税付款凭证或缴款回单等；如为非税务机关开具的凭证或回单的，应清晰反映：付款人名称、帐号，征收机关名称，缴款金额，税种名称，所属时期等内容）。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投标人所在地的税务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扫描件；成立不足 3 个月的投标人按实际情况提供；**（必须提交，加盖投标人公章）**

（5）截标时间前半年内，任意连续三个月投标人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凭证扫描件（如社保部门开具的证明、收款收据等，或银行缴款凭证、回单等；如为非社保部门开具的凭证或回单的，应清晰反映：缴款单位名称、社保单位名称、保险险种名称、缴款金额等内容）。无缴费记录的，应提供投标人所在地社保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或依法免缴社保费证明》扫描件；成立不足 3 个月的投标人按实际情况提供；**（必须提交，加盖投标人公章）**

（6）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名字）在（单位名称）任 职务，是（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公章(CA 签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粘贴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正、反扫描件）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致：（采购单位名称）

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投标人[公章（CA 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CA 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3. 售后服务承诺书

(由投标人按《货物需求一览表》中售后服务要求及评分办法的要求自行分别编写)

投标人[公章(CA 签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4. 截标时间前半年内，任意连续三个月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的凭证扫描件（如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银行缴税付款凭证或缴款回单等；如为非税务机关开具的凭证或回单的，应清晰反映：付款人名称、帐号，征收机关名称，缴款金额，税种名称，所属时期等内容）。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投标人所在地的税务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扫描件；成立不足3个月的投标人按实际情况提供；

5. 截标时间前半年内，任意连续三个月投标人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凭证扫描件（如社保部门开具的证明、收款收据等，或银行缴款凭证、回单等；如为非社保部门开具的凭证或回单的，应清晰反映：缴款单位名称、社保单位名称、保险险种名称、缴款金额等内容）。无缴费记录的，应提供投标人所在地社保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或依法免缴社保费证明》扫描件；成立不足3个月的投标人按实际情况提供；

6.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以下附件 1、附件 2，可由投标人根据情况提供。

附件 1: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公章(CA 签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投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公章(CA 签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中标、成交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三、技术文件（格式）：

技 术 文 件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人[公章(CA 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CA 签章)]_____

投标人地址：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目 录

（自行拟定）

- （1）技术偏离表（必须提交，加盖投标人公章）
- （2）项目实施方案；（必须提交，加盖投标人公章）
- （3）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如有请提供）
- （4）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1. 技术偏离表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要求	投标技术规格	偏离情况

注：

- 1、投标技术规格由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货物需求一览表》对应的技术参数及性能进行填写。
- 2、此表投标技术规格与投标报价表和产品检验报告证书的技术指标不符的，以产品检验报告证书的技术指标为准。
- 3、投标技术规格与招标要求相同的为“无偏离”，投标技术规格高于招标要求的为“正偏离”，低于招标要求的为“负偏离”。

投标人[公章(CA 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2. 项目实施方案

(由投标人按招标要求及评分办法的要求自行分别编写)

投标人[公章(CA 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CA 签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3.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姓名	职务	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编号	参加本单位工作时间	劳动合同编号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投标人[公章(CA 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CA 签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四、报价文件（格式）

报 价 文 件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人[公章(CA 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CA 签章)]_____

投标人地址：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目 录

（自行拟定）

- （1）投标函；（必须提交，加盖投标人公章）
- （2）投标报价明细表；（必须提交，加盖投标人公章）
- （3）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1. 投标函

致： （采购单位名称）

根据贵方为（项目名称）的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项目编号），签字代表（全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提交资格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按招标文件货物需求一览表和投标报价表，投标总报价（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交货期：_____。

2、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应当具备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我们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4、我们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和有关附件，将自行承担因对全部招标文件理解不正确或误解而产生的相应后果。

5、我们同意在投标人须知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投标文件，并在投标人须知第14条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并有可能中标。

6、如果在投标截止时间后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者有其他违约行为，我们的投

标保证金可被贵方全部没收。

7、我们同意提供按照招标单位可能要求的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的报价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投标人代表姓名_____ 职务：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帐号：_____

投标人[公章(CA 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CA 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2. 投标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货物名称	制造商或品牌	数量 ①	型号及规格参数	单价（元） ②	单项合价 （元） ③=①×②
1						
2						
3						
4						
5						
N						

投标总报价（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交货期：

服务地点：

备注：以上总报价包含服务费用、税金、项目实施过程中所发生的装卸、仓储、分装、运输、劳务、管理等运杂费和税金、保险、协调、安装、售后服务以及所有的不定因素的风险等其他费用。

注：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章，不得留空，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投标人[公章(CA 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CA 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